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力强先生主持，会议经过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2018年年薪标准按其任在公司所任管理岗位职务，并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体系、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实行基本薪酬加绩效薪酬，最终确定其报酬，不另外给予津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在归还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而做出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16,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